

卫气营血辨证质疑

肖相如

(北京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,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, 100029)

摘要 卫气营血辨证来源于叶天士的《温热论》, 现在的教材根据《温热论》中“在卫汗之可也”的记载将卫分证定义为表证。但是叶天士没有提出卫分证的具体临床表现, 而且叶天士还有与此并不完全一致的论述。通过对《温热论》的整体研究, 结合张仲景、吴鞠通对温病的认识, 认为卫分证不是表证; 温病初期的治法不是解表; 温病只有气分证和血分证两个层次; 透热转气的实质是气血两清。

关键词 卫气营血辨证; 卫分证; 辛凉解表; 透热转气

卫气营血辨证是温病最常用的辨证方法, 来源于明末清初著名温病学家叶天士的《温热论》。其原文为: “大凡看法, 卫之后方言气, 营之后方言血。在卫汗之可也, 到气才可清气, 入营犹可透热转气, 如犀角、玄参、羚羊角等物; 入血就恐耗血动血, 直须凉血散血, 如生地、丹皮、阿胶、赤芍等物”^{[1] 116}。根据叶天士的原文, 《温热论》中卫气营血辨证的内容如下^{[1] 15, 31}。

卫分证: 发热, 微恶风寒, 头痛, 无汗或少汗, 咳嗽, 口渴, 苔薄白, 舌边尖红, 脉浮数。病理: 温邪袭表, 肺卫失宣。治法: 疏风泄热 (辛凉解表)。方药: 桑菊饮、银翘散。

气分证: 身体壮热, 不恶寒, 但恶热, 汗多, 渴欲冷饮, 舌苔黄燥, 脉洪大等。病理: 邪入气分, 热炽津伤。治法: 辛寒清气。方药: 白虎汤。

营分证: 身热夜甚, 口干但不甚渴饮, 心烦不寐, 时有谵语, 斑疹隐隐, 舌质红绛, 脉象细数等。病理: 热灼营阴, 心神被扰。治法: 清营凉血之清营泄热。方药: 清营汤。

血分证: 身热, 躁扰不安, 或神昏谵狂, 舌质深绛, 吐血、衄血、便血、溺血, 斑疹密布等。病理: 热盛迫血, 热瘀交结。治法: 清营凉血散血。方药: 犀角地黄汤加味。

1 卫分证不是表证

根据《温病学》^[2]教材, 卫分证就是表证。如果汗法等同于解表的话, 叶天士“在卫汗之可也”

的“卫”应该是表证, 但是叶天士没有提出卫分证的具体临床表现, 而且叶天士还有与此并不完全一致的论述, 如《温热论》中有“肺主气属卫, 心主血属营”。意思是气和卫都是热邪犯肺, 血和营都是热邪入心。因为“温邪上受, 首先犯肺, 逆传心包”, 也就是说气和卫的证候性质是相同的, 血和营的证候性质是相同的。又说: “盖伤寒之邪留恋在表, 然后化热入里; 温邪则热变最速, 未传心包, 邪尚在肺。肺主气, 其合皮毛, 故云在表。在表初用辛凉轻剂, 挟风则加薄荷、牛蒡之属; 挟湿加芦根、滑石之流。或透风于热外, 或渗湿于热下, 不与热相搏, 势必孤矣”。所谓卫分证和表证, 其实是肺热证, 因为肺有主气、外合皮毛的功能, 所以也可以称为表证。表证即卫分证的治法是初用辛凉轻剂, 即桑菊饮, 从组方来看, 桑菊饮实为清热宣肺之剂。

叶天士紧接着又说: “前言辛凉透风, 甘淡驱湿, 若病仍不解, 是渐欲入营也。营分受热, 则血液受劫, 心神不安, 夜甚无寐, 或斑点隐隐, 即撤去气药。”明确指出了前面说的“在表初用辛凉轻剂”是“气药”, 而不是解表药。这一点从后面还可找到证据。在辨舌时叶天士又说: “再论其热传营, 舌色必绛。绛, 深红色也。初传, 绛色中兼黄白色, 此气分之邪未尽也, 泄卫透营, 两和可也。”既然“气分”之邪未尽, 治法怎么说成是“泄卫”呢? 可见在这里叶天士说的“卫”和“气”是一个概念, 而这个概念的实质是我们现在所说的“气分证”的概念。

* 通讯方式: xxr90009@sina.com, 13911161226

也就是说,叶天士关于卫分证的概念是矛盾的,在大多数的时候认为卫和气相同,是肺热证;只是“在卫汗之可也”可以认为卫是表证,但是如果根据他自己所说的“温邪上受,首先犯肺”来看,温病初期是肺热证,肺热证的治法则并非为发汗。再者,叶天士没有提出具体的临床表现,没有充分的根据确定卫分证是表证。现在仅仅根据“在卫汗之可也”把“卫分证”和“气分证”分开来,把“卫分证”定义为“表证”,并不完全符合叶天士的本意,而且与临床事实不符。

确定卫分证性质的根据是临床表现。叶天士没有具体提出卫分证的临床表现,不过根据其论述可以分析卫分证的基本表现。《温热论》开篇即说:“温邪上受,首先犯肺”。显然,温病初期即卫分证的性质是热邪犯肺,即肺热证,肺热证的表现可以有发热、口渴、咽痛、咳嗽、舌边尖红、苔薄白而干或薄黄、脉浮数,不应该有恶寒。因为恶寒的形成机理是寒邪束缚了卫气,卫气不能温分肉。热邪没有收引、凝滞之性,不可能束缚卫气,所以不可能出现恶寒。

《伤寒论》第 6 条说:“太阳病,发热而渴,不恶寒者为温病。”《温病条辨·上焦篇》第 4 条曰:“太阴风温、温热、温疫、冬温,初起恶风寒者,桂枝汤主之。但恶热,不恶寒而渴者,辛凉平剂银翘散主之。”吴鞠通对温病初期提出两个方证,恶寒用桂枝汤,不恶寒用银翘散。桂枝汤证当然不是温病,是太阳中风;银翘散证才是温病初期,是不恶寒的。

2 温病初期的治法不是解表

温病初期是肺热证,不是表证,临床表现没有恶寒,治疗当然就不能用汗法,所以叶天士的“在卫汗之可也”是错误的。

《温病条辨·杂说·寒疫论》曰:“不论四时,或有是证,其未化热而恶寒之时,则用辛温解肌;既化热之后,如风温证者,则用辛凉清热,无二理也。”吴鞠通也认为,温病初期的治法是“辛凉清热”,不是所谓的“辛凉解表”;银翘散、桑菊饮是辛凉清热,不是所谓的“辛凉解表”。

北京中医药大学赵绍琴教授^[4]认为,温病初起治法不可言辛凉解表,只能是辛凉清解。南京中医药大学孟澍江教授也否认了温病初期的治法是辛凉解表,在其主编的《温病学》^[5]教材中可以找到相关证据。在“风温”病的“肺热发疹”时,治

法是“宣肺泄热,凉营透疹”,方用银翘散去豆豉,加生地、牡丹皮、大青叶、倍玄参。方解:“本证邪不在表,所以去豆豉之解表,因肺热及营发红疹,故加生地、牡丹皮、大青叶、玄参等凉营泄热解毒,以共奏宣肺泄热、凉营透疹之效。临床运用时若无表郁见证,荆芥亦可去之”。可见银翘散本来是清泄肺热的方剂。

在“暑温”的“暑伤肺络”证,治法是“凉血解毒,清络宣肺”,方用犀角地黄汤合银翘散。方解:“合以银翘散乃取其清解肺络之热,且以宣降肺气。因无表证,故方中荆芥、豆豉、薄荷等透表之品应予减去”^[6]。

在“烂喉痧”的凉营清气汤的方解中说:“方用栀子、薄荷、连翘壳、川黄连、生石膏清透气分邪热”^[10]。可见现在最常用的“辛凉解表药”薄荷、连翘其功效也是以清解气分热邪为主。

3 卫气营血的实质是气和血两个层次

叶天士说:“肺主气属卫,心主血属营。”卫和气的脏腑定位在肺,营和血的脏腑定位在心。卫和气、营和血,性质相同,程度不同。

卫分证是气分证的轻证,代表方证是桑菊饮证和银翘散证,临床表现有发热(轻),口渴(轻),舌边尖红、苔薄白而干或薄黄,脉浮数;气分证的代表方证是白虎汤证,临床表现有发热(重,大热),口渴(重,大渴),出汗(重,大汗),舌红,苔黄燥,脉浮滑或滑数。桑菊饮、银翘散、白虎汤三方辛凉的性质相同,清热的力量不同,因此才有辛凉轻剂、平剂、重剂的程度区分。营分证是血分证的轻证,营分证的表现是舌红绛,斑疹隐隐;血分证的表现是舌深绛,斑疹透露。显然也是程度不同,性质相同。

4 透热转气的实质是气血两清

叶天士说:“入营犹可透热转气,如犀角、玄参、羚羊角等物”;“前言辛凉透风,甘淡驱湿,若病仍不解,是渐欲入营也。营分受热,则血液受劫,心神不安,夜甚无寐,或斑点隐隐,即撤去气药。如从风热陷入者,用犀角、竹叶之属;如从湿热陷入者,用犀角、花露之品,参入凉血清热方中”;“再论其热传营,舌色必绛。绛,深红色也”。

入营的特征是发斑和舌绛。发斑和舌绛是热邪及营的表现,但发斑和舌绛的原因是气分热盛,因此营分证的本质是气营同病,治疗应该气血两清。用犀角、玄参、羚羊角等凉血清热是一致的,而清

气则需要辨证,如温热及营则应加薄荷、牛蒡子、淡竹叶等,湿热及营则应加芦根、滑石、花露等。

叶天士说:“按方书谓斑色红者属胃热,紫色热极,黑者胃烂,然亦必看外证所合,方可断之。”《温病条辨·上焦篇》第 14 条说:“太阴温病,不可发汗,发汗而汗不出者,必发斑疹;汗出过多者,必神昏谵语。发斑者,化斑汤主之。发疹者,银翘散去豆豉,加细生地、丹皮、大青叶、倍元参主之。”叶天士认为,斑是胃热所致,随着胃热的程度会表现为斑色的红、紫、黑。化斑汤为白

虎汤加犀角、玄参,显然也是胃热及营。这就是所谓的“斑属阳明,疹属太阴”。斑为气分热盛所致,斑为热入营分的特征,所以营分证的治疗原则是气血两清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孟澍江. 温病学 [M]. 上海: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,1985.
- [2] 赵绍琴. 赵绍琴内科学 [M]. 北京:科学技术出版社,2002:1.

(收稿日期:2013-09-25;修回日期:2013-12-03)

编辑:黄 健

关于举办第三期“中医药 SCI 论文写作与发表提高班”的通知

科技论文写作是科研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,发表高水平的研究论文是反映科研工作成果和学术交流的重要手段。继第一期、二期“中医药 SCI 论文写作与发表提高班”于 2013 年 5 月、10 月在北京成功举办后,Journal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(《中医杂志》英文版)编辑部将于 2014 年 5 月在北京举办第三期“中医药 SCI 论文写作与发表提高班”,根据学员的反应和建议,将邀请有丰富审稿经验的 SCI 期刊编委、主编,具有高水平 SCI 论文投稿经验的专家,以及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科学家进行授课。从专家视角和编辑部视角就 SCI 论文写作与发表的相关问题进行交流,切实提高科研人员论文写作能力。

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一、培训内容:1. 中医药 SCI 论文写作的基本规则和要求;2. 中医药 SCI 论文特点及其在 SCI 杂志发表的难点分析与应对策略;3. 部分中医药论文在 SCI 杂志成功发表的经验总结与分析;4. 中医药科研设计与难点探讨;5. 医学相关科研中常用统计方法的分析与探讨;6. SCI 杂志投稿的程序与技巧、文章评审流程、常见问题及注意事项介绍。二、培训对象:1. 承担国家级、省部级中医药项目的科研人员;2. 医疗机构、医药院校、科研机构等从事科研工作者;3. 在校硕士、博士,博士后研究人员、青年教师;4. 其他任何有志于中医药研究的科技工作者。三、培训时间与地点:时间:2014 年 5 月 23 日下午报到,5 月 24 日至 5 月 25 日上课。地点:北京。报名截止时间:2014 年 5 月 10 日,名额有限,额满为止。四、汇款方式:邮局汇款:北京东直门内南小街 16 号中医杂志英文版,邮编:100700。附言请注明 SCI 培训、发票开具单位和具体邮寄地址。银行转账:开户行:工商银行北京市北新桥支行,帐号:0200004309089131376,户名:中医杂志社,转账后请发电子邮件通知我们,电子邮件中请写明详细转账信息,以便查账,同时写明发票开具单位和具体邮寄地址。五、联系人:曲编辑、王编辑,电话:010-57208655,传真:010-64050201。六、其他事项:各参会代表可准备 1 篇待发表的论文(可以提前发至邮箱),经专家评选的优秀论文,JTCM 将开辟绿色通道,现场优先录用。参会代表将获国家级继续教育学分(I 类学分)。食宿:提供会议餐,其余自理。收费:1800 元/人(在校学生 1500 元/人)。

请于官网 <http://www.journalcm.com> 下载回执,填写后发至 jtcmsci@126.com

中国第八届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暨非药物治疗防治心脑血管病、糖尿病、肿瘤高级论坛通知

由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国际合作部《世界中医药》杂志社联合主办的“中国第八届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暨非药物治疗防治心脑血管病、糖尿病、肿瘤高级论坛”将于 2014 年 5 月 24 至 27 日在杭州召开。

1. 会议征文与研讨内容:①中医药治疗心脑血管病的理论及临床研究;②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治疗心脑血管病的新疗法、新进展;③中医药治疗心脑血管病的实验研究;④针灸推拿等非药物治疗防治心脑血管病的体会;⑤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治疗糖尿病的理论及临床进展;⑥糖尿病、肿瘤及心脑血管病的中医诊疗规范;⑦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治疗肿瘤的基础及临床研究;⑧中医、中西医结合抗肿瘤的理论与临床探讨;⑨名老中医经验和民间中医验方防治心脑血管病、糖尿病、肿瘤经验总结;⑩抗肿瘤中药的研究与开发;⑪肿瘤止痛及晚期肿瘤患者生存质量与养生方法研究;⑫中医非药物治疗的基础研究和理论研究探讨;⑬中医非药物治疗在临床中的应用研究与总结;⑭针灸在各科临床的经验总结;⑮推拿按摩及其他理疗方法在各科临床的运用;⑯非药物康复治疗经验总结;⑰中风后遗症的中医特色治疗经验;⑱老年痴呆症、顽固性失眠、血管性头痛的论治精神及特色疗法;⑲名老中医临床经验总结;⑳中医成才经验介绍;㉑临床应用经方、成方、验方的体会;㉒中医养生保健、药膳食疗方法介绍及理论研究;㉓中医药教学经验介绍;㉔中国医学史研究;㉕中药、民族药研究及其现代应用;㉖民族医经典方及常用方剂的整理研究;㉗民族医特色疗法的研究与应用。2. 征文要求:①论文要求论点明确、论据充分、结构严密、层次分明、文字精炼,具有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;②征文请附医院或主管单位介绍信;③征文截止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10 日;④每位作者只限投一篇论文(要求 2 000 字以内);⑤文稿中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;⑥文题下署作者姓名,单位名称、地址、邮政编码、电话请在文稿末尾,请在投稿信封左下角注明“会议”字样;⑦征文经专家评审后,录用文章将刊登在《世界中医药》杂志 2014 年增刊(第一、第二作者分别授予国家继续教育学分),并邀请参加会议,入选论文安排在大会交流,参加会议者颁发证书并授予国家 II 类继续教育 10 学分。投稿邮箱:E-mail:13901318403@139.com。3. 会议日程:2014 年 5 月 24 日报到;2014 年 5 月 25 至 5 月 26 日专题演讲、大会交流、分组交流、参观考察;2014 年 5 月 27 日中午 12 点代表离会。4. 会议地址:浙江省军区涌金饭店,杭州市上城区劳动路 127 号。5. 注册费用:每位代表会务费 1280 元(含餐费、场地租用费、专家讲课费、纪念品、资料、会议合影、参观交通费等);提前 2 个月交费者优惠 10%。住宿标准:标准间 150 元/床/天。6. 地址与会议回执: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301 室,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国际合作部《世界中医药》杂志社,邮编:100101,电话:(010)58239055;传真:(010)58239066,手机:13901318403,联系人:王炳岐、赵和爱、徐晖。